

約伯簡介

烏斯地有一個人名叫約伯；那人完全正直，敬畏神，遠離惡事。他生了七個兒子，三個女兒。他的家產有七千羊，三千駱駝，五百對牛，五百母驢，並有許多僕婢。這人在東方人中就為至大（伯一 1~3）。

後來因撒但的控訴，神允許撒但攻擊他，讓他所有的財產在一天之內全部消失；七個兒子、三個女兒也因房子的倒塌而被壓死（第一次患難）。後來神再讓撒但擊打約伯（但要存留他的生命），使他從腳掌到頭頂長滿了毒瘡；坐在爐灰中、拿瓦片刮身體；他的妻子開始疑惑了，用言語激動他，要他棄掉神，死了罷（第二次患難）。遭遇如此重大的患難之後，他的三個朋友自遠方來看他，想要安慰他，但因約伯極其痛苦，所以就與他同坐七天七夜，不發一言一語（伯一~二）。

七天之後，他們之間開始一連串的對話，最後以神從旋風中回答約伯，作為這連串對話的結束（伯三~四十一）。同時，約伯完全相信主權在神，為自己無知的言語表示懊悔。自此，耶和華就使約伯從苦境轉回，並且賜給他的比他從前所有的加倍（伯四二）。

約伯是神的最佳見證人

《約伯記》一開始，就肯定約伯的信仰生活是「完全正直、敬畏神、遠離惡事。」（伯一 1），接著天上的真神也是同樣地肯定約伯的信仰（伯一 8），然而那尋找可吞吃的撒但，卻認為約伯的信仰是用籬笆圍護住的信仰，是帶有肉體軟弱的信仰；只要毀他一切所有的，他就會離棄神，讓神的肯定和保護成為空無。此時：

1. 人們就會認為連一個受神肯定的人，都不能勝過撒但的試探，何況是一般的世人呢？人們對

《約伯記》

文／黃至聖

眼前的患難或許令人不懂，
但無論如何就是不能離開神……。

真理專欄
讀經心得



神的信心就會消退。

2. 約伯如果失敗了，這讓撒但有褻瀆神的機會，可以對天上和地上說：「耶和華豈是全知全能的神嗎？」神是可以被挑戰的。
3. 神的話語不盡可信，神的肯定不盡完全，如此神的話語就會失去力量，人們會失去謹守神命令的信心。

感謝主，在神的保守之下，約伯在患難中得勝了，他沒有離棄真神。神就使約伯從苦境轉回，並且賜給他的比以前加倍。所以神所肯定的沒有錯，神的話沒有落空，神的旨意要成全。約伯實在是為神作了一個美好的見證。

那先前忍耐的人，我們稱他們是有福的。你們聽見過約伯的忍耐，也知道主給他的結局，明顯主是滿心憐憫，大有慈悲（雅五 11）。

約伯重視自己和神的關係

惟願我的景況如從前的月分，如神保守我的日子。那時祂的燈照在我頭上；我藉祂的先行過黑暗。我願如壯年的時候：那時我在帳棚中，

神待我有密友之情；全能者仍與我同在；我的兒女都環繞我（伯二九 1~5）。

耶和華與敬畏祂的人親密（詩二五 14）。

你們親近神，神就必親近你們（雅四 8）。

約伯敬畏神，他知道神保護他、帶領他，和他同在，待他有如密友。所以他將人和神關係的經營，視為他信仰生活中的第一要務。

他常常為兒女向神獻燔祭，因為恐怕他的兒子犯了罪、心中棄掉神（伯一）；他尊神為大，在二次大災難中，不以神為愚妄，也不敢犯罪離棄神（參：伯一 22，二 10）；他行神所喜悅的：存憐憫、行公義、救助孤苦無依的人（伯二九）；他向神悔改，在塵土和爐灰中懊悔（伯四二 6）。

最後神悅納約伯，使約伯從苦境轉回。是的，約伯和神的關係密切，知道惟有神才能救助他。眼前的患難或許令人不懂，但無論如何就是不能離開神，而神也沒有離開他。

你仍然持守你的純正麼？（伯二 9）

耶和華問撒但說：「地上再沒有人像他完全正直，敬畏神，遠離惡事。你雖激動我攻擊他，無故地毀滅他，他仍然持守他的純正。」（伯二 3 下）

他的妻子對他說：「你仍然持守你的純正嗎？你棄掉神，死了吧！」（伯二 9）

「你仍然持守你的純正嗎？」是多麼有力且令人迷惑的一句話，尤其是當災難之後，這句話出自於自己另一半的口。神的肯定語言竟被撒但用來迷惑人的工具？多不可思議！但事實上就是如此——《聖經》說：「大龍就是那古蛇，名叫魔鬼，又叫撒但，是迷惑普天下的。牠被摔在地上，牠的使者也一同被摔下去。」（啟十二 9），「迷惑」是魔鬼最古老也最常用的手段，而迷惑的方法則為假假真真，真真假假，使人無法分辨真理，進而失去對神話語的持守和信心。

從前如此，在主耶穌時代如此，現在也是一樣；我們不得不謹慎小心。在《聖經》中有幾個例子值得我們參考：

1. 夏娃在伊甸園被蛇引誘的經過

蛇對女人說：「神豈是真說不許你們吃園中所有樹上的果子嗎？」（創三 1）。可是明明是耶和華神吩咐他說：「園中各樣樹上的果子，你可以隨意吃，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，你不可吃，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！」（創二 16~17）

「神吩咐」變成「神豈是真說」，撒但稍微改變神的話，使人失去純一清潔的心，讓人的心偏於邪，讓人的心去接受誘惑，以致於犯罪得罪神。

2. 這不法的人來，是照撒但的運動，行各樣的異能、神蹟，和一切虛假的奇事（帖後二 9）

耶穌替我們死，三天後復活，後來對門徒說：「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。」（太二八 18），你們往普天下去傳福音，使萬民作主的門徒。這本是我們所相信的，也是我們的使命。

然而撒但也用類似的方式來迷惑人，行一個似乎死而復活的奇事讓人希奇：「我看見獸的七頭中，有一個似乎受了死傷，那死傷卻醫好了。全地的人都希奇跟從那獸，又拜那龍——因為牠將自己的權柄給了獸，也拜獸，說：『誰能比這獸，誰能與牠交戰呢？』」（啟十三 3~4）。在末世的現在，一定會有這種迷惑事情的發生，讓人覺得似乎有另外一個福音（或宗教）或另外一個基督，人們可以靠著得救，也就是假基督、假先知的出現。所以主耶穌警戒我們：「總要做醒禱告，免得入了迷惑。」（太二六 41）

約伯患難中的生命觀（伯三~三一章）

生命是一個無法拒絕的存在事實，約伯雖不願出生在世，甚至咒詛自己的生日，心中也盼望死亡，但生命就是這樣存在著。尤其當患難來臨時，身心靈受到極大的衝擊；即身不得安逸、心不得平靜、靈不得安息（伯三，六）。所經練的是極重的勞苦，既是如此，那生命存在的意義是什麼？生命的目的又是什麼？約伯只覺得生命虛空，日子短少，沒有指望（參：伯七 16，十四 1，十七 11~16）。

約伯對生命空虛的感覺，神在旋風中回答他（伯三八），神以天地萬物的創造和運行為例，說明神是一切存在的基礎。但誰用無知的言語，使神的旨意暗昧不明？（伯三八 2），這表示約伯和他三個朋友有了偏見，都只想證明自己有理，神的旨意反而被隱藏起來，所以再怎麼談都只是世上人的言論，無法明白天上神的旨意。因而找不到生命的方向和意義，更覺生命的虛空。

約伯聽了神的回答之後，他謙卑地求神指示，「求祢聽我，我要說話；我問祢，求祢指示我。」（伯四二 4）。神是存在的本源和基礎，主若願意，生命才可存留（參：雅四 15）。唯有在人生的道路上，求神指引我們的道路，讓我們的生命活在神的旨意當中，那生命中所遇的一切，無論是福是禍才顯得有意義、有價值。

《約伯記》中的主權在神

也許一開始約伯的信仰太完美了，神說：「地上再沒有人像他完全正直，敬畏神，遠離惡事。」（伯一 8）。但在《約伯記》第三章以後，我們看到的約伯因受患難的關係，心志受到影響，自以為義，不以神為義（參：伯三二 3），處處想要與神理論、辯白。如：對神說：「不要定我有罪，要指示我，祢為何與我爭辯？」（十 2）、「我真要對全能者說話；我願與神理論。」（十三 3）、「願人得與神辯白，如同人與朋友辯白一樣」（十六 21）、「惟願我能知道在哪裡可以尋見神，能到祂的臺前，我就在祂面前將我的案件陳明，滿口辯白。」（二三 3~4）、「神奪去我的理，全能者使我心中愁苦。」（二七 2）

何以一個曾是完全正直、敬畏神的約伯會看不清神的旨意？如果以老底嘉教會為例就可知道：「你說：我是富足，已經發了財，一樣都不缺；卻不知道你是那困苦、可憐、貧窮、瞎眼、赤身的。我勸你向我買火煉的金子，叫你富足；又買白衣穿上，叫你赤身的羞恥不露出來；又買眼藥擦你的眼睛，使你能看見。凡我所疼愛的，我就責備管教他；所以你要發熱心，也要悔改。」（啟三 17~19）

約伯自義的心，讓他自以為在信仰上已經完全了，樣樣都不缺，對於所遇到的患難，他總覺得神錯待了他，因此他說：「我持定我的義，必不放鬆；在世的日子，我心必不責備我。」（伯二七 6）

後來神在旋風中回答他，說：「你豈可廢棄我所擬定的？豈可定我有罪，好顯自己為義嗎？」（伯四十 8）。是的，約伯因所遭遇的超乎自己的想像，就認為神不公平、不公義，已到了離棄神的邊緣。但神有慈悲憐憫的心，祂知道約伯的軟弱，神不直接回答他的問題，反而用河馬和鱷魚的本質和屬性，來說明萬事萬物都有神的旨意，任何安排都是神主權的表現。

人也是受造之物，當然也要接受神的安排；但你因不明白，就隨便論斷神的作為，這不是一個敬畏神的人所該有的表現。所以約伯聽了神的回答之後馬上悔改，厭惡自己的所行所為，在塵土和爐灰中懊悔（伯四二 6）。

神對約拿說：「你因這棵蓖麻發怒合乎理嗎？」他說：「我發怒以至於死，都合乎理！」耶和華說：「這蓖麻不是你栽種的，也不是你培養的；一夜發生，一夜乾死，你尚且愛惜；何況這尼尼微大城，其中不能分辨左手右手的有十二萬多人，並有許多牲畜，我豈能不愛惜呢？」（拿四 9~11）

你這個人哪，你是誰，竟敢向神強嘴呢？受造之物豈能對造他的說：「你為什麼這樣造我呢？」（羅九 20）

約伯謙卑地說：「我知道你萬事都能作。」（伯四二 1~2）。因萬事都有神美好的旨意；主權在神。

結論

約伯是神的一個僕人、一個貴重的器皿，要在天使、世人、魔鬼面前作見證。見證神是大有權能的神，見證神的旨意原是好的；凡耐心等待神的，必不羞愧。

